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六月

【重要提示】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3年9月2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11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3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并通过基金管理人或基金管理人委托的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其他机构购买基金。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可能损失全部本金。

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内开始执行。

本更新前的招募说明书所载的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6月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20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19日对本招募说明书进行了复核。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

1.基金管理人：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917号
法定代表人：罗春风
成立日期：2011年4月7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30,000万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马杰
联系电话：0755-22623179
2、股东名称、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000	52.31%
2	深圳市平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2,750	17.5%
3	三亚盈湾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8,000	14.3%
	合计	130,000	100%

基金管理人无任何受重大行政处罚记录。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成员

罗春风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1966年生。曾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干部，平安保险集团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人寿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人事行政部/培训部总经理、平安保险集团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平安人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肖宇鹏先生，董事，学士，1970年生。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系统、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宁先生，董事，硕士，1973年生。曾任职于中国银行、中银香港和德勤公司。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中心资金部总经理，兼任平安不动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平安保险海外（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平安金融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平安消费金融有限公司董事、平安国际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科海外财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马琳女士，董事，硕士，1982年生。曾任职于普华永道、香港汇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9年加入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集团内控管理中心银行风险管理岗、银行风险管理部经理及集团首席资产管控办公室资产策略经理，自2018年6月起至今，担任集团资产管控中心高级资产策略经理，兼任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玉萍女士，董事，学士，1983年生。曾于平安数据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从事运营规划，现任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薪酬规划管理部高级人力资源经理。

叶杨明女士，董事，硕士，1961年生，加拿大籍。曾任职于澳新银行、渣打银行、汇丰银行并担任高级管理职务。2011年加入大华银行集团，现任大华银行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香港总总裁兼大华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同时兼任瑞士德科集团顾问、崇侨托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数码通讯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United Ventures Private Ltd董事、United Orient Capital G.P. Ltd董事、大华银行托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United Pie Equity Investments (Cayman) Ltd董事、新加坡大乐亚洲（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大华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张文杰先生，董事，学士，1964年生，新加坡。现任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首席执行官、新加坡投资管理协会执行委员会委员。历任新加坡政府投资公司“特别投资组合”首席投资官，大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组合经理，国际股票和全球科技团队主管。

薛世峰先生，独立董事，硕士，1963年生。曾任江西省行政学院老师、深圳市龙岗镇投资管理公司投资部部长、龙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深圳市鑫德莱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房地产部部长、监事会主席、法律顾问，后加入广东万乘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现任广东宏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专职律师。

李娟娟女士，独立董事，学士，1965年生。曾任安徽商业高等专科学校教师、深圳粤会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深圳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师、会计专业主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计财处处长；现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副院长。

刘雪飞先生，独立董事，硕士，1963年生。曾任深圳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深圳华侨城集团会计主任、财务总监、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部门临时负责人、秘书长助理；现任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

潘汉腾先生，独立董事，学士，1949年生。曾任新加坡赫乐财务有限公司助理经理、新加坡花旗银行副总裁、新加坡大华银行高级执行副总裁；现任新加坡林里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一合环保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速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崔敬文先生，监事会主席，硕士，1967年生。曾任江西客车厂科室助理工程师；深圳市龙岗区投资管理公司经济研究部科员；平安银行（原深圳发展银行）营业部部长、副主任、支行会计部副主任、总行电脑部规划室经理、总行零售银行部综合室经理、总行稽核部零售稽核室主管、总行稽核部总经理助理；广东南粤银行总行稽核监察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行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惠州分行筹建办主任、分行行长、总行稽核部总经理；现任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室，兼任重庆金融资产交易所监事会主席。

冯方女士，监事，硕士，1975年生，新加坡籍。曾任职于淡马锡控股和旗下的富敦资产管理公司以及新加坡毕盛资产公司、鼎诚资本管理公司。于2013年加入大华资产管理，现任区域总办公室主任。

郭显基先生，监事，硕士，1979年生。曾任广东溢达集团研发总监助理、侨鑫集团人力资源主管岗；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室经理。

李静女士，监事，硕士，1985年生。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财务部会计主管，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稽核高级经理。

（三）公司高管

罗春风先生，博士，高级经济师，1966年生。曾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国际部干部，平安保险集团办公室主任助理、平安人寿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平安人寿总公司人事行政部/培训部总经理、平安保险集团品牌宣传部总经理、平安人寿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深圳平安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肖宇鹏先生，学士，1970年生。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系统、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林婉文女士，1969年生，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拥有学士和荣誉学位，新加坡籍。曾任新加坡国防部职员，大华银行集团助理经理、电子渠道负责人、个人金融部投资产品销售主管、大华银行集团行政助理，大华资产管理公司大中华业务开发主管，高级董事。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经理。

陈特正先生，督察长，学士，1969年生。曾任深圳发展银行龙岗支行行政助理，龙华支行副行长、龙岗支行副行长、布吉支行行长、深圳分行信贷风控部总经理、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信贷审批部总经理、平安银行总行公司授信审批部高级审批师、平安银行沈阳分行行政助理兼风控总监。现任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2.基金经理
田元强先生，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先后担任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部分析师、生命保险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部分析师、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总部分析师。2016年11月加入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投资中心固定收益高级研究员。现担任平安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2018-11-26至今）、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02-22至今）、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2019-03-21至今）、平安如意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04-19至今）、平安合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9-12-16至今）基金经理。

田元强先生曾管理的基金名称及管理时间：平安合顺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8-11-26至2020-01-17）、平安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8-11-26至2020-01-17）、平安鑫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04-10至2020-06-05）。

历任基金经理，孙健，2013年12月3日至2017年12月1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申俊华，2017年12月5日至2019年4月1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周文平，2018年8月10日至2019年9月18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张琛，2017年12月1日至2020年1月17日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3.固定收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固定收益投资中心投资执行总监张文庆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中心投资副总监周思源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中心基金经理高勇标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中心基金经理田元强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中心基金经理WANG A.O先生。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管理人的职责

1.依法募集资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转换和登记事宜；
2.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职责。

（四）基金管理人的承诺

1.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现行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行为发生。
2.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严格遵守《证券法》、《基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下列行为发生：

- （1）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 （2）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 （3）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谋取利益；
 - （4）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有违规承诺收益或者承担损失；
 - （5）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禁止的其他行为。
- 3.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加强人员管理，强化职业操守，督促和约束员工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不从事以下活动：
- （1）越权或违规经营；
 - （2）违反基金合同或托管协议；
 - （3）故意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他基金相关机构的合法利益；
 - （4）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的资料中弄虚作假；
 - （5）拒绝、干扰、阻挠或严重影响中国证监会依法监管；
 - （6）玩忽职守、滥用职权；
 - （7）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信息、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 （8）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利用对敲、倒仓等手段操纵市场价格，扰乱市场秩序；
 - （9）贬低同行，以抬高自己；
 - （10）以不正当手段谋求业务发展；
 - （11）有悖社会公德，损害证券投资基金人员形象；
 - （12）在公开信息披露和广告中故意含有虚假、误导、欺诈成分；
 - （13）其他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禁止的行为。

4.基金经理承诺
（1）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2）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及其代理人、受雇人或任何第三人谋取利益；
（3）不违反现行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泄露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的商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信息、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4）不从事损害基金财产和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证券交易及其他活动。

（五）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为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促进公司诚信、合法、有效经营，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科学、严密、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1.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目标
（1）保证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合法合规性；
（2）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
（3）实现公司稳健、持续发展，维护股东权益；
（4）促进公司全体员工恪守职业操守，正直诚信，廉洁自律，勤勉尽责；

2.公司内部控制的遵循原则
（1）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必须覆盖公司的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和业务环节，并普遍适用于公司每一位职员；

（2）审慎性原则：内部控制的核心是有效防范各种风险，公司组织体系的构成、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都要以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为出发点；

（3）相互制约原则：公司设置的各部门、各岗位权责分明、相互制衡；

（4）独立性原则：公司根据业务的需要设立相对独立的机构、部门和岗位，公司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必须权责分明；

（5）有效性原则：各种内部管理制度具有高度的权威性，应是所有员工严格遵守的行动指南；执行内部管理制度不能有任何例外，任何人不得拥有超越制度或违反制度的权力；

（6）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的；

（7）成本效益原则：公司运用科学化的经营管理办法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力争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8）防火墙原则：公司基金资产、自有资产、其他资产的运作应当分离，基金投资研究、决策、执行、清算、评估等部门岗位，应当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

3.内部控制的制度体系
公司制定了合理、完备、有效并易于执行的制度体系。公司

制度体系由不同层面的制度构成。按照其效力大小分为四个层面：第一个层面是公司内部控制大纲，它是公司制定各项规章制度的纲要和总揽；第二个层面是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包括风险控制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基金会计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监察稽核制度、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公司财务制度、资料档案管理制度、业绩评估考核制度和紧急应变制度；第三个层面是部门业务规章，是在基本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对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岗位设置、岗位职责、操作守则等的具体说明；第四个层面是业务操作手册，是各项具体业务和管理工作的运行办法，是对业务各个环节、流程进行的描述和约束。它们的制订、修改、实施、废止应该遵循相应的程序，每一层面的内容不得与其以上层面的内容相违背。公司重视对制度的持续检验，结合业务的发展、法规和监管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风险控制的要求，不断检讨和增强公司制度的完备性、有效性。

4.关于授权、研究、投资、交易等方面的控制点

（1）授权控制
公司的授权控制贯穿于整个公司治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必须充分履行各自职权，健全公司逐级授权制度，确保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各项经营业务和管理程序必须从管理层制定好的操作规程，经办人员的每一项工作必须是在业务授权范围内进行。公司重大的授权必须采取书面形式，授权书应当明确授权内容和时效。公司授权应当适当，对已获授权的部门和人员应建立有效的评价和反馈机制，对已不适用的授权应及时修改或取消授权。

（2）公司研究业务
研究工作应保持独立、客观，不受任何部门及个人的不正当影响；建立严密的研究工作业务流程，形成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建立投资产品备选库制度，研究部门根据投资业务的特点，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护备选库。建立研究与投资的业务交流制度，保持畅通的交流渠道；建立研究报告质量评价体系，不断提高研究水平。

（3）基金投资业务
基金投资应确立科学的投资理念，根据决策的风险防范原则和效率性原则制定合理的决策程序；在进行投资时应具有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应建立与所授权限相应的约束制度和考核制度。建立严格的投资禁止和投资限制制度，保证基金投资的合法合规性。建立投资风险评估与管理制度，将重点投资限制在规定的风险权限额度内；对于投资结果建立科学的投资管理业绩评价体系。

（4）交易业务
建立集中交易室和集中交易制度，投资指令通过集中交易室完成；应建立交易室管理制度、预警系统和交易反馈系统，完善相关的配套设施；集中交易室应对交易指令进行审核，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基金利益的公平；交易记录应完善，并及时进行反馈、核对和存档备查；同时应建立科学的投资交易绩效评价体系。

（5）基金会计核算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业务的要求建立会计制度，并根据风险控制点建立严密的会计系统，对于不同基金、不同客户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公司通过复核制度、凭证制度、合理的估值方法和估值程序等会计核算措施真实、完整、及时地记载每一笔业务并正确进行会计核算和业务核算。同时还建立会计档案保管制度，确保档案真实完整。

（6）信息披露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公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设立了信息披露负责人，并建立了相应的程序进行信息的收集、组织、审核和发布工作，以此加强对信息的事前审核，对所公布的信息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加强对信息披露的检查和评价，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办法。

（7）监察稽核
公司设立督察长，经董事会聘任，经中国证监会相关机构认可。根据公司监察稽核工作的需要，督察长可以列席公司相关会议，调阅公司相关档案，就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独立地履行检查、评价、报告、建议职能。督察长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董事会对督察长的报告进行审议。

公司设立法律合规监察部开展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法律合规监察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公司明确了法律合规监察部及内部各岗位的具体职责，严格制订了专业任职条件、操作程序和惩戒纪律。
法律合规监察部强化内部检查制度，通过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促使公司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充分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对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追究有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5.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控制声明书
（1）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披露真实、准确；

（2）本公司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23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成立日期：1987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9,405,918,198元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1037号

联系人：高希泉
联系电话：(0755) 2219 7701

1.平安银行基本情况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总部设在深圳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平安银行，证券代码000001）。其前身是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吸收合并原平安银行并于同年7月更名为平安银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平安银行78%的股份，为平安银行的控股股东。截至2019年末，平安银行有91家分行（含香港分行），共1,058家营业机构。

2019年，平安银行实现营业收入1379.58亿元（同比增长18.2%），净利润281.95亿元（同比增长13.6%），资产总额39,390.7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5.2%），吸收存款余额24,369.3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4.5%），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含贴现）23,232.05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3%）。

平安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事业部，下设市场拓展处、创新发展处、估值核算处、资金清算处、规划发展处、IT系统支持处、督察合规处、基金业务中心8个处室，目前部门人员为60人。

2.主要人员情况

陈泽华，男，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高级理财规划师，国际注册私人银行家，具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证书》。长期从事商业银行工作，具有本外币资金清算，银行经营管理及基金托管业务的经营管理经验。1985年7月至1993年2月在武汉金融高等专科学校任教；1993年3月至1993年7月在招商银行武汉分行任客户经理；1993年8月至1999年2月在招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任计划信贷部经理、行长助理；1999年3月—2000年1月在招行武汉分行青山支行任行长助理；2000年2月至2001年7月在招行武汉分行公司银行部任副总经理；2001年8月至2003年2月在招行武汉分行解放公园支行任行长；2003年3月至2005年4月在招行武汉分行机构业务部任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6月在招行武汉分行新口支行任行长；2007年7月至2008年1月在招行武汉分行同业银行部任总经理；自2008年2月加盟平安银行先后任公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产品及交易银行部副经理，一直负责公司产品开发与管理，全面掌握银行产品包括托管业务产品的运作、营销和管理，尤其是对商业银行有关的各项监管政策比较熟悉。2011年12月任平安银行资产托管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15年3月5日起任平安银行资产托管事业部总裁。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08年8月15日获中国证监会、银监会核准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

截至2019年12月末，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规模达3,760.26亿，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共126只，具体包括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富量子生命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保证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中证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财富宝货币市场基金、红塔红土盛信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信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睿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安盈货币市场基金、平安鑫鑫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万银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进取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移动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智惠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通鑫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盛灵活配置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顺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红睿轩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汇金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安泽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裕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久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稳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先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润元大现金货币市场基金、平安鼎信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荣欢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平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合嘉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富兰克林国海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顺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鹏华弘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西部利得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博时安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广发鑫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平安鑫利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季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汇平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中证沪港深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鑫安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博时丰达纯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西部利得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丰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平安鑫利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汇安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转型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开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银消费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高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瑞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惠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南方智选未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弘弘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量化先锋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沪深300指数基金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合正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鑫源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鼎泰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富荣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富荣福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海开源丰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汇添富鑫成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合韵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安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证券汇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MSCI中国A股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平安合悦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金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添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中证5-10年期国债活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中证债—中高等级公司债利差因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季添盈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人保鑫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长江量化匠心甄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诺德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瑞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西部利得添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安悦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凯石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季开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康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泰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鹏华泽润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南方顺元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平安季享裕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中债5—10年期行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泰柏瑞锦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实致安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8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弘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惠享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中债—1—3年高等级央企主题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平安乐顺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风险控制制度说明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要求，自觉形成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理念和经营风格；确保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业务的安全、稳健运行，促进经营目标的实现。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设有总行独立一级部门资产托管事业部，是全行资产托管业务的管理和运营部门，专门配备了专职内部监督稽核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

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的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资产托管事业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取得基金从业资格人员符合监管要求；业务管理严格执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控制，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行业普遍使用的“资产托管业务系统—监控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监督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监控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稽核，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性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性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1）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34层
法定代表人：罗春风
电话：0755-22627627
传真：0755-23990088
联系人：郑权

网址：www.fund.pingan.com
（2）平安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www.fund.pingan.com
联系人：张勇
客服电话：400-800-4800

2.代销机构
（1）北京格上富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楼701内09室
法定代表人：李悦章
联系人：曹庆展
联系电话：010-85932450
客服电话：400-066-8586
网址：www.igesafe.com

（2）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1800号2号楼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园区）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昆明路518号A1002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蓝杰
电话：021-6537007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021-65370077
网址：www.jiayufund.com.cn

（3）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8楼801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联系电话：0755-33227950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4）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 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娟
联系电话：021-80359115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5）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丁向荣
联系电话：010-56282140
客服电话：400-619-9052
网址：http://www.fundzone.cn

（6）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东风南路东康宁街北6号楼5楼5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6号院2号楼
法定代表人：温丽燕
联系人：董亚芳
联系电话：4000